

#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10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:30中山市西区富华酒店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李亮贤先生主持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选举李亮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

二〇〇九年十月十六日